

# 胡適會見溥儀的一段緣的真象

李壽璣

## ——「胡適與溥儀一段緣」讀後

本年九月號「中外雜誌」刊載喬家才先生

胡適與溥儀一段緣」大文，節引坊間所出「溥儀自傳」幾段描寫胡適先生五十多年前到紫禁城見宣統的經過文字，深信爲歷史性的「眞憑實據」。並對胡先生稱宣統「皇上」這件事深不以爲然，很動了一點正義的火氣說：

「現在給胡先生戴上一頂私通滿清皇上的帽子，空口說白話，沒有證據，是不能令人相信的。想不到胡先生逝世以後，這件怪事得到證實，有了真憑實據。就是胡先生在世，恐怕也無法加以辯正，無法否認，因爲那是溥儀自己說的呀！」

「最後並將胡先生和執行驅逐溥儀離宮的鹿鍾麟先後對溥儀的談話做了一番比較說：

「一個叫溥儀先生，一個叫皇上。一個說既是中華民國又有個皇帝稱號不合理，一個說皇上的前途有望。一個是思想單純的軍人，一個是淵博的博士。我們比較以後，真爲讀書人慚愧！慚愧！」

喬先生因深信「溥儀自傳」是「溥儀自己說的話」，故對此段歷史未予深究；可能也疏忽了仔細查對其「自傳」文字前後矛盾之處，故有此

春秋責備賢者的大文，是值得尊敬與同情的。但我們若一讀胡先生五十六年前關於他會見宣統的

經過所發表的專文，及略略查對一下「自傳」中前後矛盾的文字，就可知道此書絕非「自傳」；這段歷史的描繪，絕非事實！顯然在「本書的作者之後另有『作者』」（六十五年四月十四日中央

日報陳克環先生「溥儀自傳」大文語），想藉舊贓重栽的手法，欲陷胡先生於不義。

胡適先生畢生反共，早在民國初年即常著文對共產黨及左派文人加以批評指斥，如民國八年七月在「每週評論」所發表的「多研究些問題，少談些主義」即爲一例。這些共產黨徒及左派文

人懷恨胡先生不與他們同流合污，老羞成怒之下，利用民國十一年五月，胡先生應邀去見溥儀的事大肆歪曲，說他「背叛民國」、「胡適爲帝者

，故曾想辦一個皇室財產清理處。但這件事很有許多反對，因爲我一獨立，有許多人就沒有依靠了。」我們談了二十分鐘，我就告辭出來了。

「這是五十日前的事。一個人去看一個人，本也沒有什麼希奇。清宮裏這一位十七歲的少年，處的境地是很寂寞的，很可憐的，他在這寂寞

派了一個太監來我家中接我。我從神武門進宮，在養心殿見着清帝，我對他行了鞠躬禮，他請我坐，我就坐了。他的樣子很清秀，但頗薄弱，他

雖只十七歲，但眼睛的近視，比我还利害；他穿的是藍袍子，玄色的背心。室中略有古玩陳設，靠窗擺着許多書，炕幾上擺着本日的報十幾種，內中有晨報和英文快報，炕幾上還有康白情的草

兒和亞東的西遊記，他稱我『先生』，我稱他『皇上』。我們談的大概都是文學的事。他問起康

白情、俞平伯，還問及『詩』雜誌。我提起他近來親自出宮去看陳寶琛的事，並說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事。此外我們還談了一些別的事，如他出洋留學等事。那一天最要緊的談話，是他說的

：「我們做錯了許多事，到這個地位，還要靡費民國許多錢，我心裏很不安。我本想謀獨立生活力週報」上發表了「宣統與胡適」，鄭重說明會見宣統的經過：「陽曆五月十七日清室宣統帝打電話來邀我進宮去談談。當時約定了五月三十日（陰曆端午節前一日）去看他。三十日上午，他

象真的儀傳見會適胡

之中，想尋找一個比較也可算得是一個少年人來談談，這也是人情上很平常的事。不料中國人腦筋裏的帝王思想，還不會洗刷乾淨，所以這一件本來很有人味兒的事，到了新聞記者的筆下，便成了一條怪詫的新聞了。自從這事發生以來，只有晨報的記載（我未見），聽說大致是不錯的；京津時報的評論是平凡的；此外便都是怪誕的記載輕薄的評論了。最可笑的是，到了最近半個月之內，還有人把這事當作一件『新聞』看，還捏造出『胡適爲帝者師』『胡適請求免拜跪』種種無根據的話。我沒工夫去一一更正他們，只能把這事的真相寫出來，叫人家知道這是一件很可以不必大驚小怪的事。」（中國國民黨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收存）。胡先生對當時溥儀的處境頗有感觸，於發表了以上聲明後，並於同年六月六日寫了一首白話詩「有感」：「咬不開，搥不碎的核兒，關不住核兒裏的一點生意，百尺的宮牆，千年的禮教，鎖不住一個少年的心！」

在胡先生的聲明裏，我們可以很清楚的得到以下幾點肯定的印象：第一、胡先生去看溥儀是先經過他鄭重的電話邀請，並且特別認真的派了一個太監到胡先生家中去迎接。既有太監迎接領路，怎麼會有：「胡適博士走到神武門，費了不少口舌也不放過，後來護軍半信半疑請奏事處來問了我，這才放他進來。」這回事呢！難道神武門的清室護軍竟敢冒犯「天顏」攔阻「欽差」所接的客人？這個謠言豈不是撒得太離譖了嗎？如此鄭重的邀請，當然更不會有：「我還不知道你是什麼樣兒，你有空到宮裏來，叫我啾啾吧！」

這種童言戲語，不近情理，自貶身價的輕薄電話了。第二、胡先生這篇聲明是於會見宣統後第十四天公開發表的，把進宮的真相說得十分清楚明白，等於也是寫給溥儀看的，何以溥儀在他的「自傳」裏竟有如此怪誕的描繪？不是作者之後另有「作者」的明證嗎？第三、溥儀在其傳記第一章「我的家世」開章第一句話就明白的寫着：「清朝光緒三十二年（公元一九〇六年）的舊曆正月十四日，我出生於北京的醇王府。」依照他自己的記載推算，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年）五月底他邀請胡先生進宮時的年齡，正是胡先生文中所說的「十七歲少年」。溥儀的「自傳」却說那時他是十五歲，時在民國十二年。連自己的年紀都弄不清楚，試想這些會是溥儀自己所寫的嗎？是沒有用意的無心之失嗎？

另關於胡先生會見宣統時稱他「皇上」的問題，按清帝宣統遜位後，民國政府對其訂有「清室優待條件」第一條載明：「大清皇帝辭位之後，尊號仍存不廢。中華民國以待各外國君主之禮相待。」我民國政府既以「尊號不廢」仍以「君主」之禮優待溥儀，依照法理，彼時彼地稱他「皇上」應無不當。後來馮玉祥的國民軍部隊持着「修正清室優待條件」逼迫溥儀出宮，鹿鍾麟是執行人，該條件第一條載明：「大清宣統帝即日起永遠廢除皇帝尊號，與中華民國國民在法律上享同等一切之權利！」鹿鍾麟既已知道宣統自即上」，所稱「溥儀先生」，筆者認為是合於法理

「史記」「孔子世家」篇說：「春秋之義行，則亂臣賊子懼焉。」共匪政權是靠謊言欺詐起家，並藉極權暴力統治，它禁止人們有說話的自由，也摧殘人們不說話的自由。溥儀身陷匪窟，最後飽受折磨而死，他那裏有說與不說的自由？

沒有自由，那有「自傳」。其所謂「自傳」的內容是否真實，可想而知。胡先生的思想、言論生前爲共產主義及其黨徒的敵敵，共匪竊據大陸後，於民國卅九年發動大陸各界學人清算胡適思想三年不休，並宣告胡先生「是中國馬克思主義和社會主義思想的最早的、最堅決的，不可調和的敵人。」「企圖從根本上拆毀馬克思的基礎。」以上請見「胡適先生年譜簡編」）後又招稱：「今日中國青年受胡適思想影響仍多。」可見其懼恨之深。現藉「自傳」之名，對胡先生見溥儀的事舊贓重裁，企圖動搖他的歷史地位，「改變胡先生在一般人心目中的『民主』精神的塑像。」（六十五年四月十四日中央日報陳克環先生「溥儀自傳」大文語）但悖理違史破綻畢露，我們不能再讓它謠言欺世，掩盡天下人的耳目，所以筆者要公開這段歷史的真相，揭穿它醜惡的面目。

訂閱中外雜誌及購買合訂本請將書款交存附近郵局劃撥一四〇四四帳戶，或寄郵票交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七號之二或撥電話七〇七一四八〇，即可收到書刊。